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 方式召开的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原始权益人、托管银行等相关各方：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或“管理人”）作为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的管理人，根据《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的约定，于2019年9月6日召集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

一、召集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管理人。
- 2、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3、会议审议事项：

（1）专项计划提前终止，终止日为2019年9月16日，并且终止后进入清算流程。

（2）清算方案

清算方案内容详见附件。

- 4、投票时间：2019年9月9日9:00至2019年9月13日17:00止。
- 5、会议计票日：2019年9月13日。
- 6、有权出席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2019年9月6日。

二、表决规则

1、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的每份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享有一票表决权。

2、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决议须经参加会议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2/3)通过方为有效。

3、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4、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

经管理人及监票人统计,按照计票规则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决议须经参加投票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 2/3) 通过方为有效,本次表决事项均获得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 2/3) 通过,故决议如下:

1、专项计划提前终止,终止日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并且终止后进入清算流程。

2、通过清算方案。清算方案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一
星
湖

附件

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清算方案

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于2019年8月28日完成本专项计划2019年第3期收益分配，优先A1级、优先A2级资产支持证券已经全部清偿完毕。剩余部分优先A3级资产支持证券及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本专项计划于2019年9月16日终止并进入清算程序，现制定如下清算方案：

一、自专项计划终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由管理人组织成立清算小组：

清算小组成员由管理人——华菁证券、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会计师——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及律师——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组成。

二、清算小组在清算期间将行使下列职权：

对专项计划资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对专项计划资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1、截至本专项计划最后一个租金回收期间期末，在池基础资产共计18笔，上述基础资产未偿本金余额为202,783,090.20元。在本次清算中管理人会将上述基础资产原状返还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租赁”），并与文科租赁签署相应基础资产交割确认函；

2、清算后分配日定为2019年9月26日；

3、在清算后分配日前3个工作日，即2019年9月23日由民生银行从专项计划账户中支付清算审计费用10,000.00元给利安达，从专项计划账户中支付清算法律服务费用20,000.00元给锦天城；

4、在清算后分配日前2个工作日，由民生银行划付未偿的专项计划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划款手续费等）；

5、在清算后分配日前2个工作日，将拟向优先A3级分配的剩余专项计划账户资金（包括专项计划账户在本专项计划清算期间收到的银行结息款），由管理

人向托管人出具划款指令,托管人按照划款指令将专项计划剩余专项账户资金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6、由民生银行负责办理专项计划资金的划付;

7、在清算后分配日前 2 个工作日完成前述专项计划资金的划付并注销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三、本方案经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的,清算小组应按照经审核的清算方案对专项计划资产进行清理、处置和分配,并于专项计划清算完毕后注销专项计划账户。

四、管理人将自专项计划清算完成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出具经利安达审计的清算报告,并将清算结果向中国基金业协会报告,同时抄送对管理人有辖区监管权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

五、由锦天城对本专项计划清算程序出具法律意见。

六、本清算方案经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后,对各方具有不可撤销的约束力。若本清算方案与《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文科租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等专项计划文件不一致,各方承诺以本清算方案为准。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9月18日